

新密古城保护和有机更新项目（一期）建设项目消防咨询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HX-HNCG-2023-010-005）

项目所在地区：河南省,郑州市,新密市

一、招标条件

本新密古城保护和有机更新项目（一期）建设项目消防咨询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85 万元，招标人为郑州溱洧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新密古城保护和有机更新项目（一期）建设项目消防咨询涉及地块包含东街百肆集、东门水翁城、茶汤水市街、诗经文博馆、百工十八坊、中原闵营里、文庙书院里、花润春风里、密城大酒店、游客服务中心，总用地面积约 25 万平方米。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新密古城保护和有机更新项目（一期）建设项目消防咨询；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新密古城保护和有机更新项目（一期）建设项目消防咨询)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详见公告正文；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05 月 09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4 年 05 月 14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以电子邮件形式将供应商信息发送至代理机构邮箱（3548828581@qq.com）。供应商信息包括：法人授权书、被授权人身份证、申请人资格条件中的资料扫描件或复印件（须加盖公章）；邮件标题应为：“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如果报名资料齐全，采购代理机构会将磋商文件发送至供应商邮箱内，如报名资料不齐全，采购代理机构会写明缺少资料发送至供应商邮箱内，请各供应商务必核实邮件回复内容，若因此造成的领取文件失败，无法参加本项目的责任由各供应商自行承担。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5 月 21 日 10 时 00 分

递交方式：新密瑞居文华酒店三楼会议室（新密市嵩山大道与密州大道交汇处东北 70



米)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05月21日10时00分

开标地点：新密瑞居文华酒店三楼会议室（新密市嵩山大道与密州大道交汇处东北70米）

七、其他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新密古城保护和有机更新项目（一期）建设项目消防咨询已由主管部门批准建设，采购人为郑州溱洧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采购代理机构为华夏城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资金来源自筹资金。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名称：新密古城保护和有机更新项目（一期）建设项目消防咨询。

2.2、项目概况：新密古城保护和有机更新项目（一期）建设项目消防咨询涉及地块包含东街百肆集、东门水翁城、茶汤水市街、诗经文博馆、百工十八坊、中原闵营里、文庙书院里、花涧春风里、密城大酒店、游客服务中心，总用地面积约25万平方米。

2.3、项目编号：HX-HNCG-2023-010-005。

2.4、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2.5、项目地点：新密市城关镇。

2.6、采购内容：对新密市古城保护和有机更新项目提供室内、室外消防工程咨询服务，确保新密古城消防保障方案（措施）在主体设计单位施工图设计中逐一落实。针对古城项目消防问题提出优化措施及解决方案，出具室内、室外消防工程优化图纸，并指导主体设计单位完成施工图蓝图审查，协助甲方完成消防审查专项审批手续，满足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及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办理要求，指导现场施工并协助通过消防验收。

2.7、工期：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分批次分阶段按甲方需求进行实施。

2.8、标段划分：1个标段。

2.9、招标控制价（最高投标限价）：850000元。

3、申请人资格要求

3.1、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应具备下列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2.1、供应商应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三证合一的提供三证合一营业执照);

3.2.2、资质要求: 供应商需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建筑行业(建筑工程)设计甲级资质;

3.2.3、人员要求: 供应商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有国家一级注册建筑师或一级注册消防工程师执业资格且具备高级职称; 为本单位在职员工, 并具有劳动合同和本单位缴纳的2023年10月以来任意3个月养老保险证明;

3.3、信誉要求:

3.3.1 提供企业在本项目招投标期间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 投标资格被取消, 财产被冻结、接管、破产状态的书面承诺(格式自拟), 若发现供应商具有弄虚作假行为, 一切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3.3.2 供应商需提供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查询相关主体【含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个人以身份证号查询自然人】的失信被执行人网页截图, 经查询有失信被执行人的将被取消投标资格;

3.4、其他要求: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项目投标;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 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不得同时投标【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报告或网页截图】;

3.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磋商文件的获取

1. 时间: 2024年05月09日至2024年05月14日, 每天上午9:00至12:00, 下午2:00至17:00(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2、获取方式: 以电子邮件形式将供应商信息发送至代理机构邮箱(3548828581@qq.com)。供应商信息包括: 法人授权书、被授权人身份证、申请人资格条件中的资料扫描件或复印件(须加盖公章); 邮件标题应为: “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如果报名资料齐全, 采购

代理机构会将磋商文件发送至供应商邮箱内，如报名资料不齐全，采购代理机构会写明缺少资料发送至供应商邮箱内，请各供应商务必核实邮件回复内容，若因此造成的领取文件失败，无法参加本项目的责任由各供应商自行承担。

3、报名合格后购买磋商文件，凡通过上述报名者，采购代理机构将磋商文件电子版发至供应商的指定邮箱，如需纸质竞争性磋商文件，请到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金梭路33号1号楼1单元15层919号现场领取。

4、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获取磋商文件时的资格确认不代表供应商资格审查最终通过或合格。

注：供应商用于本项目招投标过程中的准确有效的联系电话、电子邮箱和联系人不得随意更换。本项目招投标过程中相关的澄清、修改、资料、通知等信息均通过此联系方式发送至供应商，逾期不予确认回复的均视为供应商已收到相关信息，若因登记的联系方式有误、通讯障碍、无人应答或未及时查阅等因素给供应商造成的一切损失均由供应商承担。

5、售价：0元。

5、响应文件的递交

5.1、时间：2024年05月21日10时00分；

5.2、地点：新密瑞居文华酒店三楼会议室（新密市嵩山大道与密州大道交汇处东北70米）；

5.3、其他有关事项：逾期递交或者未递交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6、开标时间及开标地点

6.1、开标时间：2024年05月21日10时00分；

6.2、开标地点：新密瑞居文华酒店三楼会议室（新密市嵩山大道与密州大道交汇处东北70米）。

7、发布公告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发布。

8、联系方式

1. 采购人：郑州溱洧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新密市西大街与未来路交叉口向西

联系人：孙先生

联系电话：13673671321

2. 招标代理机构：华夏城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凡日日生入

